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陳奕潔
聯絡電話：02-23565324
傳真：(02)2397-6858
電子信箱：moi1962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央警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會字第10801488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01000000A108014882600-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第2點、第5點、第8點，並自109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8年11月26日院授主預字第108010285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上開函及附件影本全份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所屬一級機關暨地政機關

副本：本部會計處【第七科】(含附件)

